绍兴市财政局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绍兴市税务局

绍市财税政[2020]5号

绍兴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绍兴市税务局 关于公布 2020 年第二批非营利组织 免税资格名单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绍兴市越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和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转发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浙财税政〔2018〕11号)、《关于下放非营利组织免征企业所得税资格认定管理权限的通知》(浙财税政〔2017〕3号)有关规定,经审核确认,现将2020年第二批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名单予以公

布(详见附件),有效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2020年第二批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名单

绍兴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绍兴市税务局

2020年12月28日

关于公布 2020 年第二批非营利组织

附件

2020 年第二批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名单

序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名单
1	绍兴市仁本慈善基金会
2	绍兴市人民教育基金会
3	绍兴市兰花协会
4	绍兴市快递行业协会
5	绍兴市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6	绍兴市越州中学教育基金会
7	绍兴市企业经济战略研究会
8	绍兴市保险行业协会
9	绍兴市抗癌协会
10	绍兴文理学院教育基金会
11	绍兴市张巨昌教育基金会